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 ●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本 公司")于 2024年3月25日先后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 审计委员会会议,均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并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如下:公司 2023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符合预计情况,所有 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程序规范的要求,符合市场公平原则。公 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 中所发生的, 公司将根据市场化原则, 以公允价格开展交易。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

形。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张辰先生、任志坚先生、叶源新先生、范春羚女士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 主要日常关联交易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全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2,870 万元,实际发生 9,304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 (1)预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 7,196 万元, 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4,946 万元,主要是向关联企业收取 的建设管理费等;
- (2) 预计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4,888 万元,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3,579 万元,主要是向关联企业支付的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 (3) 预计发生租赁类关联交易 786 万元,实际发生该 类关联交易 779 万元。

2.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

(1) 预计在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日均余额

不超过10亿元,实际存款日均余额为3.32亿元;

(2) 预计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日均余额 不超过10亿元,实际贷款日均余额为0亿元。

3. 接受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关联企业财务资助

预计接受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关联企业财务资助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50.45亿元。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由于业务经营需要,2024年内仍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了在提高运营效率和经济效益的同时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2024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项目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注:"本年年初至2024年2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暂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审计数据为准。):

1. 主要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公司现有业务预计发生主要日常关联交易 20,190万元,本年年初至2024年2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1,462万元,具体如下: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合计 13,350 万元,本年年初至 2024 年 2 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974 万元,其中:

为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项目受托管理服务等,预计交易金额 12,500 万元;

为上海诚鼎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等服务,预 计交易金额 20 万元;

为上海诚鼎华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劳 务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0 万元;

为上海东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受托管理服务,预 计交易金额 820 万元。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2024年预计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5,850 万元,本年年初至 2024年 2 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 易金额 438 万元,其中:

向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支付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支出 5,850 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990 万元,本年年初至 2024 年 2 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50 万元,其中:

与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办公 楼租赁,预计交易金额840万元;

与上海诚鼎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生办公楼租赁,预 计交易金额 100 万元;

与上海诚鼎华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生办

公楼租赁,预计交易金额50万元。

2.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

- (1) 在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日均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
- (2) 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日均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

3. 接受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关联企业财务资助

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集团")及其所属关联企业主要通过委托贷款的 形式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即关联方拆入资金余额)不超过人 民币80亿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1037N

成立时间: 1992年07月21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 蒋曙杰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和公共服务投资,市场营销策划,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自有设备租赁,投资咨询,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城投集团总资产 78,300,609.93 万元,净资产 35,431,976.93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281,693.67 万元,净利润 132,831.03 万元,资产负债率 51.72%。

2.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GFB8Y

成立时间: 2019年12月25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39 层

法定代表人: 蒋曙杰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银行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3年12月末,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14亿元,负债总额为103亿元,全年营业收入2.06亿元,实现拨备前营业利润0.79亿元,税后利润0.51亿元。

3. 上海诚鼎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3243416296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130 号 1201 室

法定代表人: 陈智海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诚鼎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3,829.00 万元,净资产 3,123.07 万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235.84 万元,净利润 230.1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44%。

4. 上海诚鼎华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1G5NJQ70

成立时间: 2019年05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91-393 号(单号)4层(集中登记地)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沃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诚鼎华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资产 837.50 万元,净资产 783.68 万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68.21 万元,净利润 215.50 万元,资产负债率 6.43%。

5. 上海东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587930037

成立时间: 2010年07月26日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国秀路700号新江湾城文化中心205

室

法定代表人: 辛建红

注册资本: 55,2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东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 148,401.16 万元,净资产 96,966.08 万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80.01 万元,资产负债率 34.66%。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城投集团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城投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 (一)项及第 (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亦是城投集团控股子公司,属于上述关联关系情形。

公司高管兼任上海诚鼎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诚 鼎华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东荣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的董事,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6.3.3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履约,未发生关联方违约的情形。前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根据行业特点,有政府指导价的,根据政府指导价确定;没有政府指导价的,参照市场或同行业价格水平确定;满足交易双方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和收益要求。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放的贷款的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市场报价率(LPR),且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向公司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也不高于城投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

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款的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向公司提供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也不低于城投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因项目委托管理、项目代建管理、物业管理、办公楼租赁、提供劳务等业务形成了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其中主要的交易涉及了房地产开发、项目管理等专

业领域,采用关联交易模式是为了提高业务服务质量及项目管理水平。

上述关联交易由于交易双方秉承满足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收益和互惠互利、诚信交易的原则,并能严格执行相关协议,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确保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